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ternational Standard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標準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

### 更換核數師

董事局宣佈，國富浩華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而恒健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因國富浩華辭任而產生之空缺，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告乃由標準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之規定作出。

董事局宣佈，經考慮所需的審計工作、審計費用及現有的內部資源等多項因素後，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國富浩華已書面確認，並無有關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董事局亦已確認，本公司與國富浩華並無任何意見不合或尚未解決之事項，而董事局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本公司已委任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恒健」）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因國富浩華辭任而產生之空缺，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局謹對國富浩華於過去為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向其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局命  
標準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德華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鄭偉強先生、譚德華先生及曾靜雯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子傑先生、陳炎波先生、卓盛泉先生(主席)及王礫先生。